

爱丽斯高级中学预防楼梯拥挤应急预案

据统计，在全国发生的多起中小學生拥挤踩踏事故中，发生在楼梯间的比例非常高，死亡人数占总死亡人数的81%。因楼道拥挤发生的伤亡事故，已成为中小学安全事故的突出问题。为预防楼梯间拥挤伤亡事故的发生，特预防学生拥挤踩踏事故应急预案。

一、健全制度、落实责任，切实加强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工作。

我校对校内各项安全管理制度进行审查，将安全工作的各项职责层层进行分解，落实到人，每一个班主任、任课教师都要担负起对学生进行安全管理和教育的责任，并签定安全工作责任书。要求教师从学生的实际出发，在上操、集合、下课、演练等上下楼梯的活动中，不强调快速、整齐，适当错开时间，分班级逐次下楼。每月一次定期检查楼道、楼梯的各项设施和照明设备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并成立预防拥挤踩踏事故的应急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易霞仔

副组长：李晓伟、朱伟

组 员：井光杰、刘金利、张良超、吴秀娟、沈馨雨、姚宁

二、加强专项检查和研究，不放过任何一个细小环节。

认真开展校园隐患大排查，加强对楼道问题的专项检查和研究，不放过任何一个细小环节。具体从如下工作抓起：

1、班级定期开展防止拥挤事故发生的安全专题教育。

2、安全员定期仔细检查楼梯间设施，保证楼道、楼梯的照明，及时更换照明设施，要按照国家标准加高、加固楼道栏杆、楼梯扶手，

并落实专人定期检修，发生损坏及时修复或更换。及时疏通封堵和占用的疏散通道，及时清理楼道、楼梯间堆积物，确保楼道、楼梯通畅。

3、值日领导重点检查督促，并做好记录。

4、学生在楼道、楼梯实行右行，禁止追逐、打闹。

5、定期对学生进行自救自护方法的教育和训练。

6、集合按学校指定路线行走，确保学生的安全。强化对学生上操、集合、上下楼梯、放学疏散等活动安全的重要环节管理。要从学生实际出发，在晨会、课间操、放学和集合等上下楼梯的活动中，不强调快速、整齐，要适当错开时间，分年级、分班级逐次下楼，学生不能乱窜楼梯，所有值周教师分楼层定点定时定位置进行安全疏导，负责维持秩序，管理学生。

7、按时上课、下课，不占用学生上厕所的时间，避免下课时的拥挤；

8、实行学校领导、教师值班制度。出现停电或楼梯间照明设施损坏时，要及时开启应急照明设备，同时学校领导与值班教师要立即到现场疏导。

9、冬季白天短暂，下午放学要尽量避免学生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和把学生留校补课。

三、明确学生疏散线路，提高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。

1、学生疏散的路线：根据学校现有教学设施，明确学生疏散的路线。

2、老师楼道值班工作：教学楼楼道由值班教师负责安排，各班班主任老师负责安排学生从规定的楼道依次上下楼。

3、安全员负责事故报警工作；各班主任负责各班学生的疏散及人数清点工作；大队辅导员负责现场医疗救护及中毒、受伤人员分类救护和护送转院工作。

4、教学楼疏散：学生的疏散集合点原则上为篮球场，集合方式为课间操队形。一般情况下（如演习、火灾），按照疏散路线，学生排队向集合点疏散；如发生特别紧急的情况（如地震），按疏散路线就近下楼疏散或由年级负责老师临时指定路线疏散，并遵循先集合的班级先下的原则。下楼梯时下班老师在队伍前，班主任在队伍尾。楼上的队伍要让楼下的队伍，以防践踏。疏散时，无险情的楼层要让有险情的楼层先疏散。

原则：因学校是未成年人密集地，无论发生什么险情，都要把学生的疏散转移工作放在首位，并特别保证不发生人员践踏。到达疏散集中地后要立即清点人数，并将缺到人员的大概位置告知学校负责人和消防抢救队负责人。

四、救援专业队伍的组成及分工

学校各职能部门和全体教职工都负有重大事故应急救援的责任，各救援专业队伍是重大事故应急救援的骨干力量，其任务主要是担负本校各类事故的救援及处置。

1. 现场指挥组：

组长：井光杰

副组长：张春伟

主要职责：负责联系当地救助部门，消防部门，公安部门等，在第一时间内上报上级有关部门，并立即和在校教师与现场有关人员组织抢救与自救工作。

2. 后勤保障、救护组：

组长：张良超

组员：宋绍良

主要职责：负责工作人员所需的各种物质供应和对受伤人员生活用品等的保障，引导消防、公安车辆的驶入，并组织有关力量及时实行现场抢救、送护医院等工作。

3. 思想工作

组长：沈馨雨

组员：程亚丽

主要职责：负责事故中受伤、受难人员的思想稳定工作和疏通工作，消除紧张和恐惧心理，做好外围家长及相关人员的劝解工作，对违纪学生的思想工作等。

4. 联络汇报组：

组长：刘金利

组员：张佳佳

主要职责：负责向上级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事故情况，向社会有关部门发布信息，并及时做好相关资料的收集和保存工作。

5. 善后工作处理组：

组长：吴秀娟

组员：郝欣

主要职责：负责做好死难、受伤（中毒）学生家长的安抚、慰问工作，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，维护学校稳定，依据《民法通则》、《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》和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做好对伤亡学生的赔偿工作。

根据安全事故应急的要求，领导小组可以随时调集人员，调用物资及交通工具，全体师生必须全力支持和配合。

五、一旦发生楼道踩踏事故的处置措施

1、学生在经过楼梯因拥挤而发生踩踏事故时，所在教师要及时切断后面学生的通行、抢扶被压倒的学生。

2、一旦发生踩踏，所在老师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，学校领导接报后，立即组织教师对后面拥挤的学生进行疏散。

3、对受伤学生进行逐个了解情况，一般伤情，学校应立即把所受伤的学生送到当地医院检查治疗，有严重受伤者，学校要立即拨打“120”请求救助，将重伤学生送到指定医院救治。

4、学校立即通知受伤学生的监护人，并派专人护送、照顾，直到受伤学生监护人赶到为止。

5、所有教师要做好其它学生的思想工作，解除他们的恐怖心理，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、各班主任要经常对学生进行文明行为养成教育，教育学生上下楼梯时不能追逐、打闹、拥挤，防止踩踏挤压等不安全事故发生。

2、任何教师对学生在上、下楼梯时故意打闹、堵塞楼道通行的不良现象都要给予制止、批评教育。

3、在上课期间，教室前后门要打开，一旦发生拥挤踩踏或者火灾等事故，便于学生及时有效的疏散。

4、随时检查楼梯处的应急照明灯，防止冬季或因天气昏暗等原因突然停电造成学生上、下楼梯时因无灯光而摔伤的意外伤害事故。

5、上下课、课间操、中午和下午放学等时段，分班通过楼道，每层楼道必须有值班教师维持秩序。

爱丽斯高级中学